

股票代號：6835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COMPLEX MICRO INTERCONNECTION CO., LTD.

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各項議案參考資料

股東會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06 月 27 日上午 9 時整

股東會地點：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 223 號 1 樓(台北矽谷國際會議中心)



報告事項

一、案由：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說明：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

二、案由：一一一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說明：一一一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

三、案由：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說明：

1. 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到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計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為新台幣 324,092,018 元，擬提列員工酬勞新台幣 9,921,184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3,307,061 元，均以現金發放。

四、案由：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說明：

1.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份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於112年3月23日經董事會決議提撥新台幣132,344,594元配發股東紅利，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2元。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本公司其它收入，並授權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等相關事宜。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五、案由：本公司自111年會計年度起變動會計估計事項報告案。

說明：

1. 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6條之規定，考量過去類似資產之實際使用經驗，變更本公司之子公司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圓裕電子(昆山)有限公司部分建築物及設備之殘值及續提年限；房屋及建築估計耐用年限由原來的20年~36年變更為36年~40年，機器設備估計耐用年限由原來5年~10年變更為6年~13年，其他設備估計耐用年限由原來4年~6年變



更為4年~7年，上該估計變動更能反映其經濟使用產生效益之情況。

2. 本次會計估計變動自民國111年7月1日起適用，使民國111年度之折舊費用增加新台幣17,275千元。
3. 本案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就變更年限之合理性出具複核意見在案。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說 明：

1.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恒昇會計師及陳政學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通過在案。
2. 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暨財務報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說 明：

1.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247,115,053元，加期初保留未分配盈餘72,500,501元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9,675,444元，提列法定盈餘公積24,711,505元後，可供分配盈餘為304,579,493元。
2. 擬自本期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132,344,594元配發股東紅利，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2元。
3.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議事手冊。